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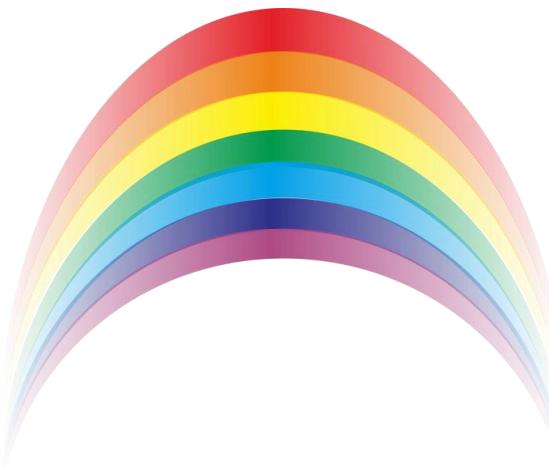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洛阳市中心城区 2025 年排水防

涝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监测项目(第二批)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项目编号）：洛采竞磋-2025-220

采购编号：洛直政采磋商(2025)0223 号



采购人：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洛阳弘义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特别提示

1、响应文件的制作

1. 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1. 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响应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 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 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被否决的风险。
1. 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响应文件的提交

2. 1 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 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lytf) 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 3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3.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3. 1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电子招投标服务平台》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磋商开启

4.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CA锁在线参加。

4.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5、为便于供应商（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采购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6、供应商（供应商）《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该提示与磋商文件正文不一致的事项，以磋商文件正文内容为准。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

一、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文件暗标制作要求

(1) 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 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

(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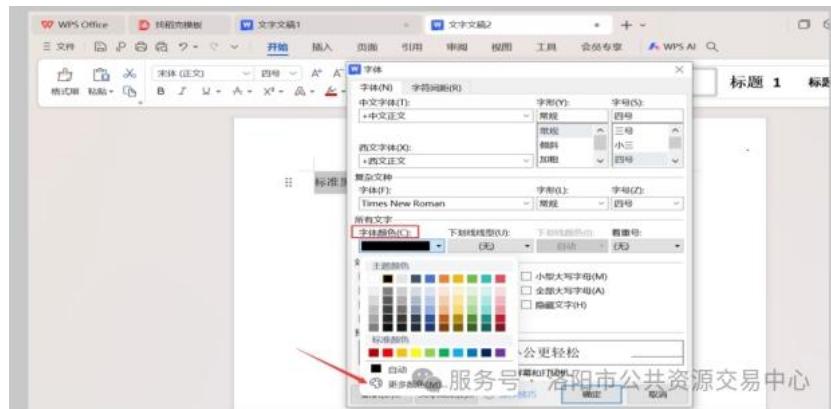
(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二、暗标编制特别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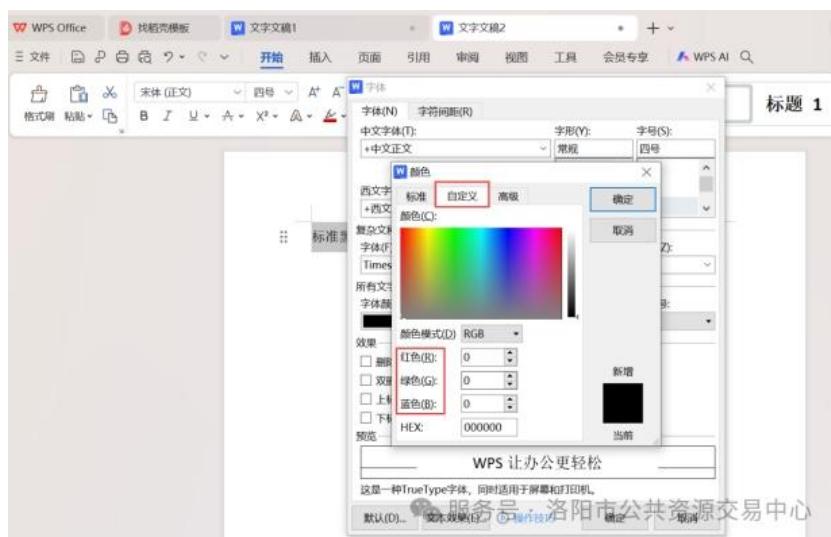
(1)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 (0,0,0)。

标准黑色字体设置方式：

选中需要设置的文字，选中“字体颜色”，点击更多颜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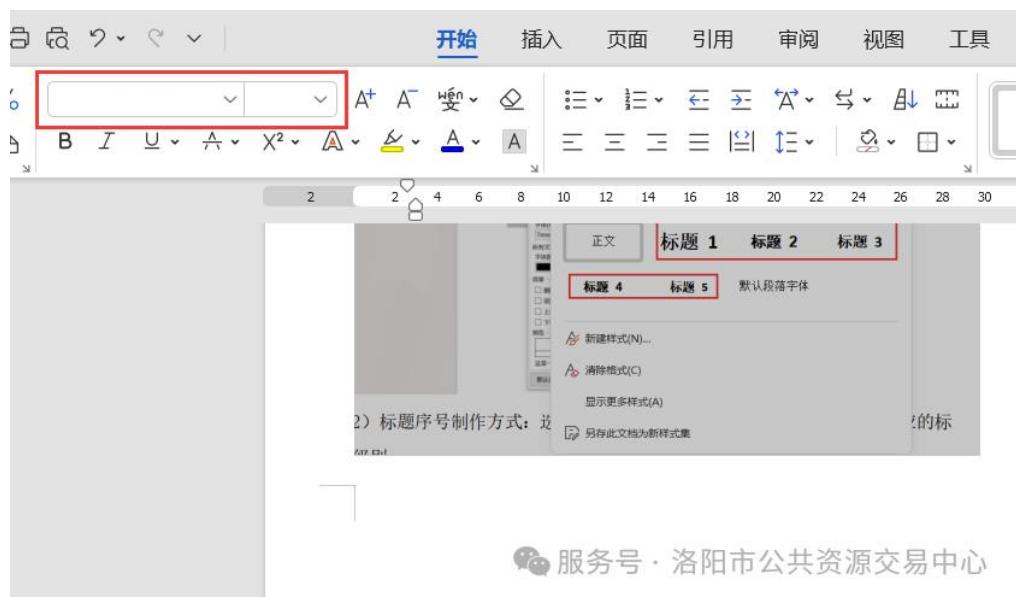
选择自定义颜色，红色：绿色：蓝色均设置 0: 0: 0，颜色即为标准黑色 RGB(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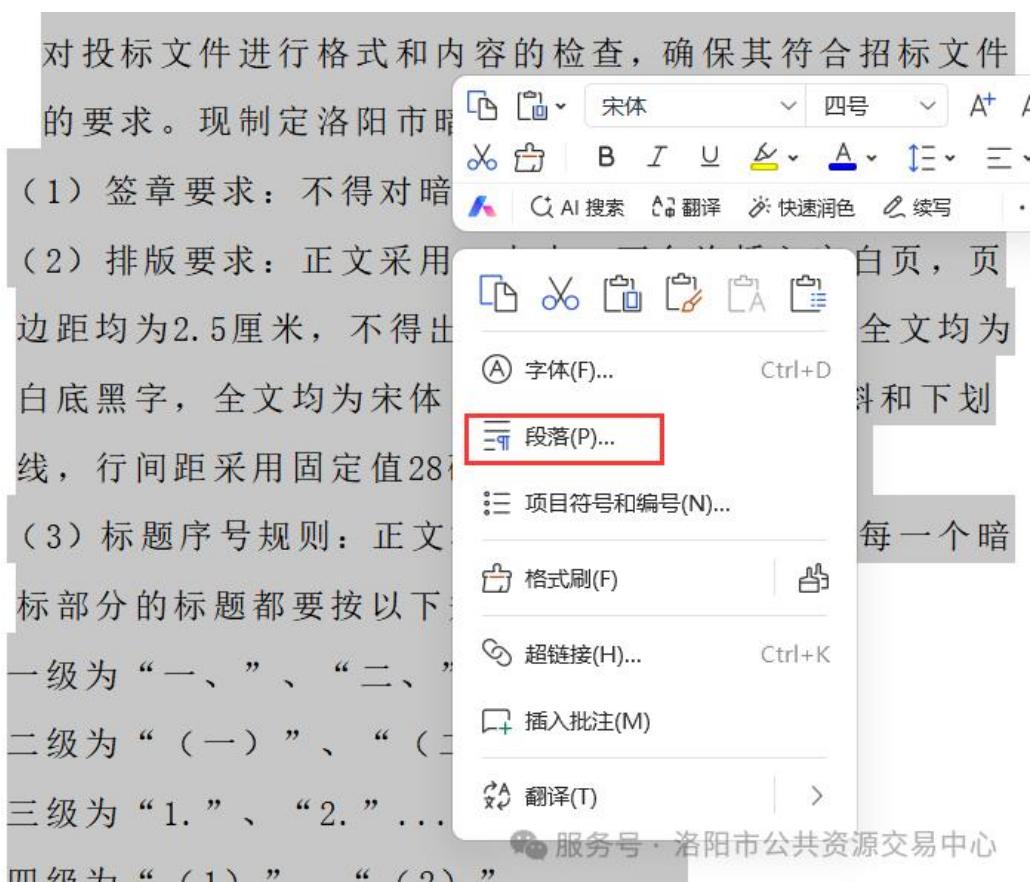
(2) 标题编号制作方式：选择标题文字段，点击工具栏的标题，选择对应的标题级别。



(3) 暗标内容编制完成后，全选以后查看字体字号颜色设置，手动进行调整为宋体四号，确保全文的文字均为宋体四号。颜色参考第一条进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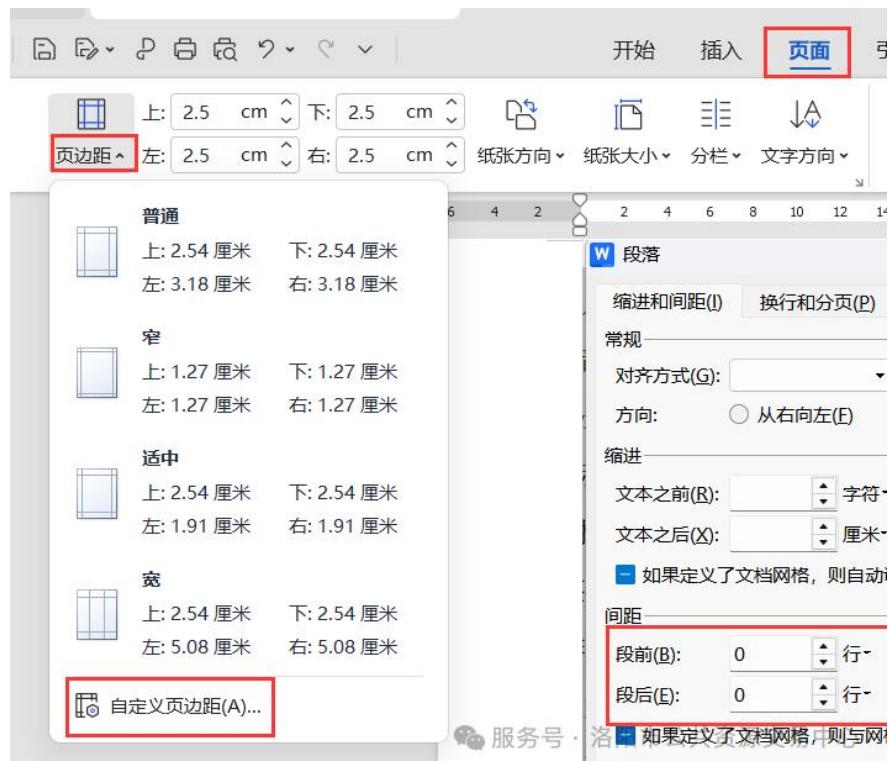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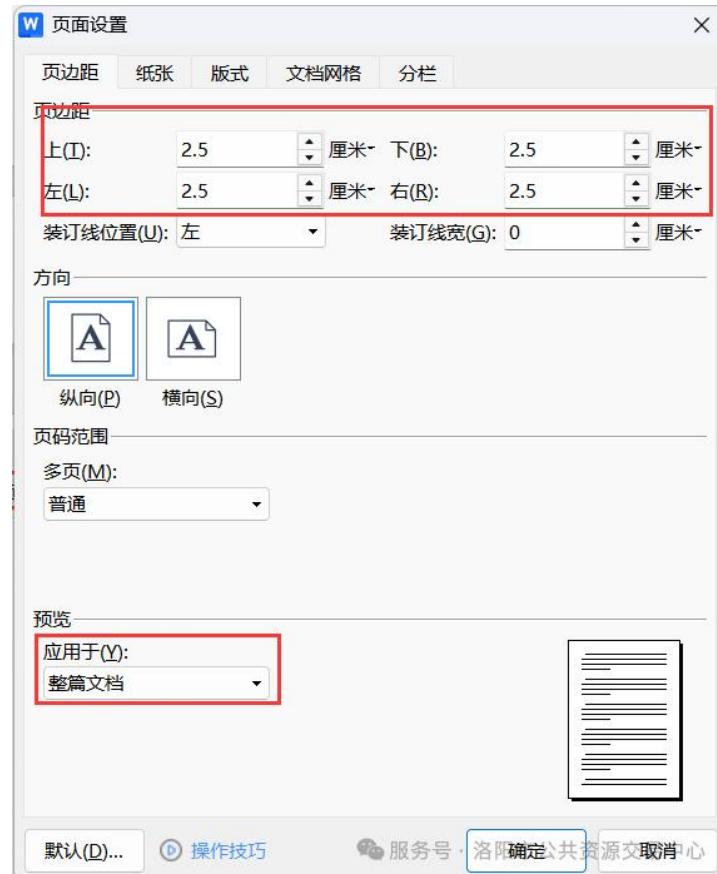
(4) 全选以后，右键选择段落，在弹出的页面间距部分选择：段前，段后 0 行，行距选择固定值，填写 28 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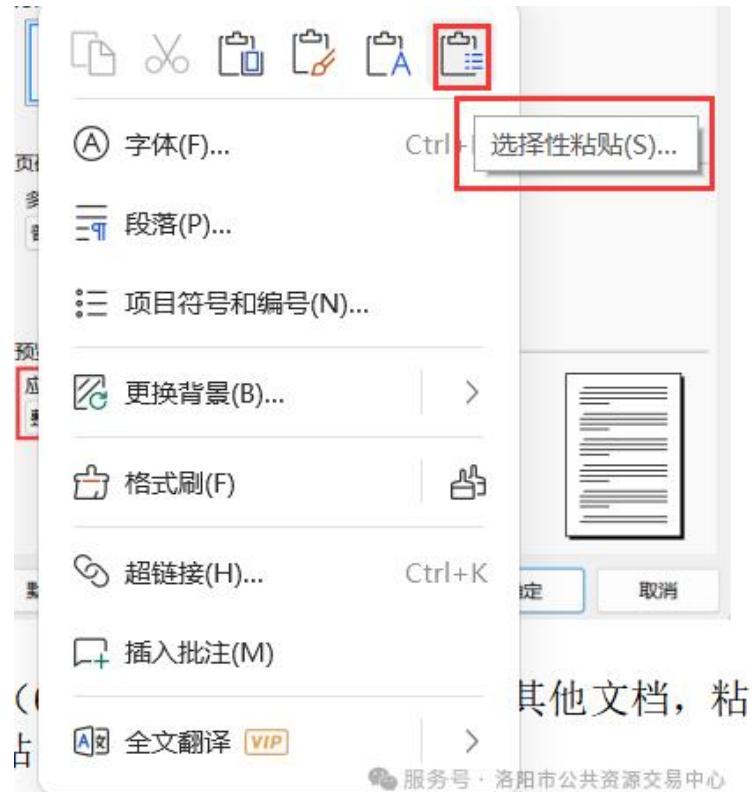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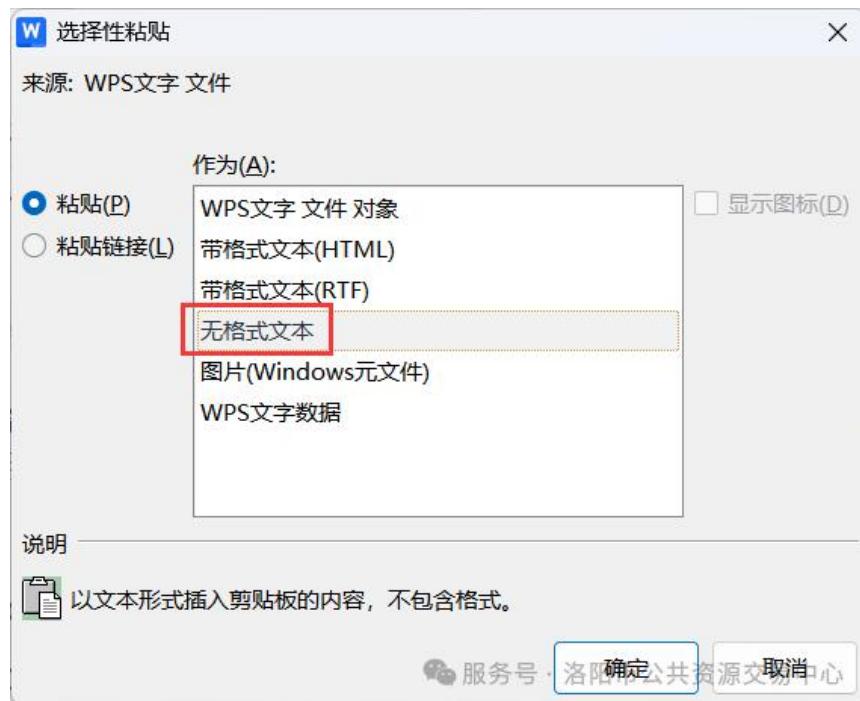
(5) 切换到页面标签，点击页边距按钮。选择自定义页边距，在页面设置页面，将边距均填写 2.5cm，应用于整篇文档，之后确定即可。





(6) 如果暗标制作过程需要复制其他文档，粘贴时使用右键，选择“选择性粘贴”，使用“无格式文本”。这样可以保持格式和已完成的内容一致。





(7) 每个暗标评审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

(8) 不允许出现能透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部分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市中心城区 2025 年排水防涝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监测项目（第二批）		
项目代码	/		
标段名称	洛阳市中心城区 2025 年排水防涝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监测项目（第二批）		
招标人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先生 0379-63570068
代建单位	洛阳弘义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胡先生 13213618535
代理机构	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付女士 0379-62361181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具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p>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磋商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代理机构：（单位签章） 2025年12月15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采购人：（单位签章） 2025年12月15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代建单位：（单位签章） 2025年12月15日</p> </div> </div>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40
第四章 合同(样本).....	54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63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6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洛阳市中心城区 2025 年排水防涝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监测项目(第二批)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1 月 05 日 09 时 2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洛采竞磋-2025-220

2、项目名称：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洛阳市中心城区 2025 年排水防涝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监测项目(第二批)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073,500.00 元

最高限价：10735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洛直政采 磋商 (2025)022 3号-1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洛阳市中 心城区 2025 年排水防涝超长 期特别国债项目监测项目 (第二批)项目	1073500 .00	1073500.00	是	10735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洛阳市中心城区 2025 年排水防涝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监测项目(第二批)项目，该项目包含洛阳市东干渠雨水排涝泵站建设项目、洛阳市关林周边区域排涝管渠建设工程、洛阳市伊滨区伊南排涝干渠雨水泵站建设工程、洛阳市瀍河回族区瀍东片区排水管网改造提升项目-民族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国花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蒋南街雨水管道改造工程、龙凤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洛阳市西工区解放路片区排水管道改造提升项目-五女冢路排水管道改造工程、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丁香路排水工程改造项目、建设路雨水工程改造项目、天津路雨水工程改造项目)、洛阳市中州东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的监测。包含水平位移、竖向位移、坑顶水平位移、坑顶竖向位移、土

体深层水平位移、地表竖向位移、建筑物沉降、锚索轴力、周边管线沉降、地下水位等基准点的埋设及观测。(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5.2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服务工作内容结束。

5.3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强制性标准、设计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

5.4 服务地点：洛阳市，具体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采购包划分：本项目共1个包。

注：供应商可就一个包进行完整投标，不得拆分，否则将不被接受。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企业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扶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乡村产业振兴；（响应文件中须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

2.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ccgp-henan.gov.cn/luoyang>），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营业执照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2 供应商具有以下①或②或③其中一项资质即可：

①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

②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

③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

（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书原件的扫描件，且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注：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是指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测绘（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3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执业证书，且证书须在本单位注册。（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及在本单位注册的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4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文件，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响应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格式见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3.5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5年12月19日至2025年12月2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响应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新系统入口或办事指南-必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1月05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响应

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1月05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九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新系统入口或办事指南-必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响应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3. 本项目采购人为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洛阳弘义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地址分别为洛阳市龙门大道6号、洛阳市洛龙区文仲大道59号。
4.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59707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洛阳弘义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龙门大道6号、洛阳市洛龙区文仲大道59号

联系人：胡先生

联系方式：1321361853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芳林南路芳林大厦 2205 室

联系人：付女士

联系方式：0379-6236118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付女士

联系方式：0379-62361181

2025 年 12 月 19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 1. 2	采购人	<p>名称：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洛阳弘义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p> <p>地址：洛阳市龙门大道 6 号、洛阳市洛龙区文仲大道 59 号</p> <p>联系人：胡先生</p> <p>联系方式：13213618535</p>
1. 1. 3	采购代理机构	<p>名称：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地址：洛阳市芳林南路芳林大厦 2205 室</p> <p>联系人：付女士</p> <p>联系方式：0379-62361181</p>
1. 1. 4	采购项目名称	<p>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洛阳市中心城区 2025 年排水防涝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监测项目(第二批)项目</p>
1. 1.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p>(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企业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扶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乡村产业振兴；</p> <p>(2) 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ccgp-he-nan.gov.cn/luoyang)，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p> <p>(3)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p>注：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p>

		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 供应商应当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状况，审慎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1. 6	项目编号	洛采竞磋-2025-220
1. 1. 7	采购包划分	本项目共 1 个包。 供应商可就一个包进行完整投标，不得拆分，否则将不被接受。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2. 2	付款方式	由项目建设单位洛阳市城市管理局付款。 基坑监测完成布点工作后 30 天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30%；待基坑监测工作结束提交全部成果文件并经甲方确认后，一次性支付经双方确认后的剩余监测费用。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1. 2. 3	结算要求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结算时依据各分项工程实际工程量和各分项工程成交单价结算。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本项目成交总价。 注：各分项工程成交单价=（成交总价/一次总报价）*报价明细表中各分项工程单价。 最终结算价=Σ（分项工程实际工程量*分项工程成交单价）
1. 3. 1	服务期	详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1. 3. 2	服务标准	详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1. 3. 3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价款的依据。
1. 4.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 4. 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 9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 10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 11	分包	不允许
1. 12. 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服务期; 付款方式; 结算要求; 服务标准;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响应文件有效期; 其他: /
1. 12. 3	偏差	不允许负偏差(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 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
2. 2. 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提交疑问同步将疑问的电子版(word版和PDF加盖公章版)发送至donghong416@163.com,并致电告知。
2. 2. 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 2. 3	报价方式	总价
3. 2. 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总金额 <u>1073500.00</u> 元。 其中各分项工程预算控制金额如下: 分项工程 1. 洛阳市古洛渠以北临洛河低洼区域排水防涝建设项目建设: 23662 元 分项工程 2. 洛阳市关林周边区域排涝管渠建设工程: 42434

		<p>元</p> <p>分项工程 3. 洛阳市伊滨区伊南排涝干渠雨水泵站建设工程: 12632 元</p> <p>分项工程 4.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瀍东片区排水管网改造提升项目-民族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171696 元</p> <p>分项工程 5. 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国花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89556 元</p> <p>分项工程 6. 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蒋南街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20070 元</p> <p>分项工程 7. 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龙凤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43160 元</p> <p>分项工程 8. 洛阳市西工区解放路片区排水管道改造提升项目-五女冢路排水管道改造工程: 17544 元</p> <p>分项工程 9. 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丁香路排水工程改造项目: 144228 元</p> <p>分项工程 10. 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建设路雨水工程改造项目: 82300 元</p> <p>分项工程 11. 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天津路雨水工程改造项目: 30258 元</p> <p>分项工程 12. 洛阳市中州东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 395960 元</p> <p>注: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总金额及各分项工程预算控制金额, 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p>
3. 2. 5	报价的其他要求	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和税金。
3. 3. 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 4	磋商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要求,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3. 5. 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3. 6. 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3.7.6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p>响应文件中要盖单位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字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p>
3.7.7	综合标暗标格式	<p>本项目综合标采用“暗标”评审，投标人编制的综合标应满足以下要求：</p> <p>(1) 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p> <p>(2) 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p> <p>(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p> <p>一级为“一.”、“二.”……，</p> <p>二级为“(一)”、“(二)”……，</p> <p>三级为“1.”、“2.”……，</p> <p>四级为“(1)”、“(2)”……，</p> <p>五级为“1)”、“2)”……，</p> <p>六级为“a.”、“b.”……，</p> <p>七级为“a)”、“b)”……。</p> <p>(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p> <p>(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p> <p>(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p> <p>(7)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 (0,0,0)。</p> <p>(8) 每个暗标评审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p> <p>(9) 不允许出现能透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部分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暗标中如有相关</p>

		<p>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p> <p>注：投标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p> <p>【提示】根据《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招标采购项目暗标评审的通知》，政府采购项目暗标部分最后评审，进入暗标打分后不能进行回退，暗标打分汇总后进行暗标强制清标，在推荐候选人及排名阶段，由评标委员会将暗标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的暗标汇总得分记为零分，并修改投标人的排名。</p>
4.1.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1.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1.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lytf 格式)；
4.1.5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65/69921063。
4.1.6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p>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p> <p>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p>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p>磋商小组构成：3人</p> <p>其中业主代表1人，技术、经济专家2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6.3.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	3名
7.1.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是
7.1.2	确定成交的原则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列，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照

		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综合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最后报价、综合标均相同的，按照业绩信誉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最后报价、综合标、业绩信誉得分均相同，则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成交供应商及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同采购公告发布媒介。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4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出质疑或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一并提交质疑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最后报价	本项目通过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最后报价，受系统格式功能限制，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时，仅需填报总价，各分项工程单价均按最后报价总价相较于一次总报价的优惠幅度，进行同比例下浮计算，即最终分项工程单价以总价优惠率折算结果为准。计算公式如下：最终各分项工程单价=（最后报价/一次总报价）*报价明细表中各分项工程单价。 请供应商提前熟悉电子招投标系统最后报价的相关操作方法，按照电子招投标系统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最后报价。
9.2	代理服务费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66%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请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9.3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采购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9.4	关于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有关说明	<p>1、依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p> <p>2、信用承诺形式：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信用承诺（格式详见磋商文件）；</p> <p>3、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p> <p>(1) 供应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2) 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p> <p>(3) 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p> <p>(4)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p> <p>4、违反信用承诺的法律责任</p> <p>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p>

9.5	其他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	---------------------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提质增效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洛财购【2022】5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采购，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以扣除。

1.1.6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结算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服务期及服务标准

1.3.1 服务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9) 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网站”网站(www.chinatax.gov.cn/) -重大案件栏目“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 (10)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1)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1.10 磋商预备会（不召开）

1.11 分包（不允许）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2.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1.12.4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2、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1.9款，第2.2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磋商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提交疑问同步将疑问的电子版（word版和PDF加盖公章版）发送至donghong416@163.com，并致电告知。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总金额及各分项工程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总金额及各分项工程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总金额及各分项工程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要求，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2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服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

目磋商文件所给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7.6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7 综合标的格式应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关于“暗标”评审的要求，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提交

4.1.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1.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1.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2.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磋商开启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 磋商开启规定

采购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供应商持企业 CA 通过网络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洛阳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http://61.54.85.189/BidOpening>)，并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进行解密。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请远程及时提出。未在规定时间提出异议的，视同供应商默认无异议。

6、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电子评标时，根据系统实际情况，以各供应商均报价完毕为准）。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为书面形式，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为电子评标时，各供应商持代表企业的有效CA锁在系统内进行报价填写即可，其报价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六章“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磋商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 成交通知

7.3.1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逾期未领的，视同第 1 个工作日内已领取。《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由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3.2 《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7.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主体责任的通知》（洛财购〔2025〕4号）文件，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如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3.11 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

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洛阳市中心城区 2025 年排水防涝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监测项目(第二批)项目，该项目包含洛阳市东干渠雨水排涝泵站建设项目、洛阳市关林周边区域排涝管渠建设工程、洛阳市伊滨区伊南排涝干渠雨水泵站建设工程、洛阳市瀍河回族区瀍东片区排水管网改造提升项目-民族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国花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蒋南街雨水管道改造工程、龙凤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洛阳市西工区解放路片区排水管道改造提升项目-五女冢路排水管道改造工程、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丁香路排水工程改造项目、建设路雨水工程改造项目、天津路雨水工程改造项目）、洛阳市中州东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的监测。包含水平位移、竖向位移、坑顶水平位移、坑顶竖向位移、土体深层水平位移、地表竖向位移、建筑物沉降、锚索轴力、周边管线沉降、地下水位等基准点的埋设及观测。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包划分：本项目共 1 个包。

注：供应商可就本项目进行完整投标，不得拆分，否则将不被接受。

4、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服务工作内容结束。

5、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强制性标准、设计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

6、服务地点：洛阳市，具体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基坑监测清单（注：下表中所列明的工程量为预估工程量。供应商须基于本项目的工程地质条件、周边环境特征、支护结构类型及现行规范要求，进行全面的监测需求分析与报价测算。对于本清单中未明确列明，但依据相关要求必须实施，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设计变更、工况调整、风险预警等客观因素导致新增的监测项目，均视为已综合包含在供应商所报其他监测项目的单价及总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相关费用）

分项工程1：洛阳市东干渠雨水排涝泵站建设项目

服务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次）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2	-
	竖向位移基准点	3	-
	坑顶（坡顶/桩顶）水平位移	11	-
	坑顶（坡顶/桩顶）竖向位移	11	-
	土体深层（深层/桩体）水平位移	3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沉降/周边路面位移/道路竖向位移	20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竖向	10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5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11	20
	坑顶竖向位移	11	20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3	20
	地表竖向位移	20	20
	建筑物沉降	10	20
	锚索轴力	5	20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分项工程2：洛阳市关林周边区域排涝管渠建设工程

服务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次）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7	-
	竖向位移基准点	7	-
	坑顶（坡顶/桩顶）水平位移	127	-
	坑顶（坡顶/桩顶）竖向位移	127	-
	土体深层（深层/桩体）水平位移	24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沉降/周边路面位移/道路竖向位移	85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2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127	4
	坑顶竖向位移	127	4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24	4
	地表竖向位移	85	4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2	4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分项工程3：洛阳市伊滨区伊南排涝干渠雨水泵站建设工程

服务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次）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2	-
	竖向位移基准点	3	-
	坑顶（坡顶/桩顶）水平位移	11	-
	坑顶（坡顶/桩顶）竖向位移	11	-
	土体深层（深层/桩体）水平位移	4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沉降/周边路面位移/道路竖向位移	10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4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11	12
	坑顶竖向位移	11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4	12
	地表竖向位移	1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4	12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分项工程4：洛阳市瀍河回族区瀍东片区排水管网改造提升项目-民族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服务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次）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5	-
	竖向位移基准点	5	-
	坑顶（坡顶/桩顶）水平位移	62	-
	坑顶（坡顶/桩顶）竖向位移	62	-
	土体深层（深层/桩体）水平位移	62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沉降/周边路面位移/道路竖向位移	310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竖向	12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58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12	-
	建筑倾斜	12	-
	建筑裂缝	12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62	12
	坑顶竖向位移	62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62	12
	地表竖向位移	31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12
	周边管线沉降	158	12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12	12
	建筑倾斜	12	12
	建筑裂缝	12	12

分项工程5：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国花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服务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次）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3	-
	竖向位移基准点	3	-
	坑顶（坡顶/桩顶）水平位移	42	-
	坑顶（坡顶/桩顶）竖向位移	42	-
	土体深层（深层/桩体）水平位移	42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沉降/周边路面位移/道路竖向位移	210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监测	建筑裂缝	-	-
	坑顶水平位移	42	12
	坑顶竖向位移	42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42	12
	地表竖向位移	21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分项工程6：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蒋南街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服务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次）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2	-
	竖向位移基准点	3	-
	坑顶（坡顶/桩顶）水平位移	8	-
	坑顶（坡顶/桩顶）竖向位移	8	-
	土体深层（深层/桩体）水平位移	8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沉降/周边路面位移/道路竖向位移	40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3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8	12
	坑顶竖向位移	8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8	12
	地表竖向位移	4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3	12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分项工程7：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龙凤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服务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次）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4	-
	竖向位移基准点	4	-
	坑顶（坡顶/桩顶）水平位移	20	-
	坑顶（坡顶/桩顶）竖向位移	20	-
	土体深层（深层/桩体）水平位移	20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沉降/周边路面位移/道路竖向位移	100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监测	建筑裂缝	-	-
	坑顶水平位移	20	12
	坑顶竖向位移	20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20	12
	地表竖向位移	10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分项工程8：洛阳市西工区解放路片区排水管道改造提升项目-五女冢路排水管道改造工程

服务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次）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3	-
	竖向位移基准点	3	-
	坑顶（坡顶/桩顶）水平位移	8	-
	坑顶（坡顶/桩顶）竖向位移	8	-
	土体深层（深层/桩体）水平位移	8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沉降/周边路面位移/道路竖向位移	40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监测	建筑裂缝	-	-
	坑顶水平位移	8	12
	坑顶竖向位移	8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8	12
	地表竖向位移	4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分项工程9：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丁香路排水工程改造项目

服务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次）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5	-
	竖向位移基准点	5	-
	坑顶（坡顶/桩顶）水平位移	64	-
	坑顶（坡顶/桩顶）竖向位移	64	-
	土体深层（深层/桩体）水平位移	64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沉降/周边路面位移/道路竖向位移	320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38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64	12
	坑顶竖向位移	64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64	12
	地表竖向位移	32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38	12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分项工程10：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建设路雨水工程改造项目

服务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次）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4	-
	竖向位移基准点	4	-
	坑顶（坡顶/桩顶）水平位移	36	-
	坑顶（坡顶/桩顶）竖向位移	36	-
	土体深层（深层/桩体）水平位移	36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沉降/周边路面位移/道路竖向位移	180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26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36	12
	坑顶竖向位移	36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36	12
	地表竖向位移	18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26	12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分项工程11：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天津路雨水工程改造项目

服务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次）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3	-
	竖向位移基准点	3	-
	坑顶（坡顶/桩顶）水平位移	12	-
	坑顶（坡顶/桩顶）竖向位移	12	-
	土体深层（深层/桩体）水平位移	12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沉降/周边路面位移/道路竖向位移	60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21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12	12
	坑顶竖向位移	12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12	12
	地表竖向位移	6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21	12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分项工程12：洛阳市中州东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

服务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次）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8	-
	竖向位移基准点	8	-
	坑顶（坡顶/桩顶）水平位移	162	-
	坑顶（坡顶/桩顶）竖向位移	162	-
	土体深层（深层/桩体）水平位移	162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沉降/周边路面位移/道路竖向位移	810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竖向	23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61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23	-
	建筑倾斜	23	-
	建筑裂缝	23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162	12
	坑顶竖向位移	162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162	12
	地表竖向位移	810	12
	建筑物沉降	23	12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61	12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23	12
	建筑倾斜	23	12
	建筑裂缝	23	12

三、服务内容要求

- 1、必须严格建立完备的管理制度和信息反馈制度，建立适时和畅通的信息沟通渠道，并将管理责任落实到人。
- 2、监控测量及时提交日报、周报和月报，工程结束后提交总报告。监测成果报告中应包含技术说明、监测时间、使用仪器、依据规范、监测方法及所达到精度，列出监测值、累计值、变形速率、变形差值、变形曲线，并根据规范及监测情况提出结论性意见。
- 3、当监测数据达到预警标准时，必须进行警情报送，按照预警等级进行反馈和控制。
- 4、监测过程中如出现异常情况，应及时报告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
- 5、监测工作结束后提供完整的监测资料。

四、服务技术规范要求

本工程执行的技术规程、规范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最新有效版本：

- (1)《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
- (2)《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 (3)《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4)《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5)《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6)《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 (7)《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7-2006);
- (8)《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等相关技术要求。

第四章 合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采购相关的资料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

参考以下合同格式；具体双方可就具体细节协商。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本合同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洛阳市中心城区 2025 年排水防
涝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监测项目(第二批)项目技术

服务合同

发包单位: _____

承包单位: _____

签订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基坑监测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传真）：

纳税人身份：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承包方（乙方）：_

注册地址：_

法定代表人：_

邮政编码：_

联系电话（传真）：_

纳税人身份：_

纳税人识别号：_

开户银行名称：_

开户银行账号：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本着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对_____基坑监测技术服务工作，现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内容:

3.1 基坑变形监测点的布置，按乙方编制并经甲方、监理审核的变形监测方案及观测点布置图实施。

3.2 基坑边坡侧壁顶部水平位移和垂直位移监测和周边建筑物沉降观测。

3.3 基坑变形监测点数及监测次数按基坑支护施工图中的要求、观测点布置图及变形监测方案实施。具体监测点数量和监测次数在附件列明，如有变更需双方书面确认。

3.4 监测报告：包括监测报告及总结报告。

3.5 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和分析。

3.6 技术咨询服务，包括监测数据分析、风险评估和处置建议等。

3.7 沉降观测：按照施工图纸和国家相关设计及测量规范要求，编写沉降观测方案；指导施工单位安装布设沉降观测点；进行观测并提交观测报告。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提交沉降观测方案，经甲方审核通过后实施。每次观测后 2 个工作日内提交阶段性观测报告，工程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最终观测报告。

第二条 基坑监测技术标准、服务范围、监测周期

1、执行技术标准

1.1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

1.2 《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1.3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1.4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1.5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1.6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1.7 《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7-2006)；

1.8 《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

1.9 甲方其他技术要求及招标文件要求。

乙方应严格按照上述技术标准执行工作，确保工作成果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如工作成果不符合上述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直至符合标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基坑监测服务范围

2. 1 根据图纸及规范要求埋设基准点;
2. 2 根据规范及设计要求埋设变形监测点;
2. 3 根据规范及设计要求对本工程进行变形监测;
2. 4 及时提供每期监测成果，以便于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各方动态掌握基坑及建筑物的变形情况;
2. 5 对监测过程中的异常情况及时报告;
2. 6 监测结束时提供变形监测报告。

3、基坑监测周期

3. 1 开挖深度 h : ①施工进度 $\leq H/3$ 时，监测频率 1 次/3d; ②施工进度 $H/3-2H/3$ 时，监测频率 1 次/2d; ③施工进度 $2H/3-H$ 时，监测频率 1 次/d (H 为基坑设计深度);
3. 2 底板浇筑时间后: ① $\leq 7d$ 时，监测频率 1 次/2d; ② $7d-14d$ 时，监测频率 1 次/3d; ③ $14d-28d$ 时，监测频率 1 次/7d; ④ $>28d$ ，监测频率 1 次/10d;
3. 3 实际点数和监测次数以现场最终实际布点和次数为准。

第三条 监测（观测）工期

具体进场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甲方应提前 2 天通知，乙方在接到甲方的正式进场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进场实施监测。完成全部监测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正式监测（观测）报告。如遇紧急情况，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监测报告数量

- 1、监测（观测）期间，乙方应按以下要求提交监测（观测）成果：
 1. 1 每次监测（观测）后 2 个工作日内提交监测（观测）数据和分析报告；
 1. 2 每月提交月度监测（观测）总结报告；
 1. 3 出现异常情况时，立即通知甲方，并在 24 小时内提交书面分析报告；
 1. 4 监测（观测）全部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最终监测（观测）成果及技术总结报告 5 套纸质版和 1 套电子版。
- 2、所有报告须经乙方技术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 1、向乙方明确工作内容和技术要求，按时提供已有的技术资料，并能满足乙方编写工程检测方

案及成果资料的基本要求。

- 2、达到监测（观测）条件时，及时通知乙方进行观测。
- 3、负责现场检测有关各方的配合、协调工作。
- 4、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监测费用。
- 5、有权随时对乙方供应的监测成果及施工情况进行现场抽样检查。如发现乙方工作不符合合同约定或相关规范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或重新检测，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6、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技术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 1、收到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后，派工程技术人员按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进行现场踏勘，编制工程监测方案或实施细则。
- 2、编制工程监测方案或实施细则并经甲方审定书面同意后，乙方负责组织工程检测人员进行现场作业。在监测过程中如有异常情况，及时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及时做出处理方案。
- 3、按照国家现行的标准、规范和规程进行监测（观测），根据委托技术任务书提出的技术要求，按合同规定的进度，提交监测（观测）成果，并对其质量负责。
- 4、按照合同约定，向委托单位提交监测（观测）报告，并保证出具的报告内容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果真实、有效。
- 5、因不可抗力影响施工的，乙方应在2日内提交有关证明，经甲方签证确认后，方可顺延工期。
- 6、乙方应具备工程测量资质，并在合同签订时向甲方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
- 7、乙方提交的观测方案、阶段性观测报告和最终观测报告均需经甲方验收。如有异议应及时通知乙方进行修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异议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
- 8、乙方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知的甲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保密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该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 9、乙方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进行沉降观测工作，对其提供的观测数据和报告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如因乙方工作失误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 工作量及检测费用

本项目合同总价款（含税）：_____（大写：_____），其中：不含税价款为_____元
(大写：_____)，增值税税率为____%，税款为_____元 (大写：_____)，基坑监测费

用(含税): _____ (大写: _____), 该价款是乙方完成合同内容所需全部费用, 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工资、材料费、设备设施费用、专家咨询费、保险费等费用, 甲方无需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第八条 付款方式

- 1、由项目建设单位洛阳市城市管理局付款。
- 2、基坑监测完成布点工作后 30 天内, 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30%; 待基坑监测工作结束提交全部成果文件并经甲方确认后, 一次性支付经双方确认后的剩余监测费用。
- 3、甲方支付工程款之前, 乙方需提供合法有效、填写规范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6%), 发票金额应为经甲方确认的当期付款金额, 乙方必须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发票的票面数据与缴销给税务机关和其所留存的发票存根联填列数据(收款方、付款方、货物名称、数量、单位、价款、增值税额、项目名称及项目地点等信息)完全相符。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务部门的要求, 导致甲方从乙方处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能认证抵扣进项税额, 或通过认证被税务机关以“比对不符”或“失控发票”等事由追缴税款, 而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乙方负责赔偿。在支付结算款时乙方需提供 100%发票。

第九条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

- 1、违约责任
 - 1.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监测工作或提交监测报告的, 每逾期一日, 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0.1% 的违约金, 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 1.2 乙方提供的监测(观测)数据或报告存在重大错误的, 应免费重新进行监测(观测)并提交正确报告, 同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全部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2、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 若发生不可抗力因素, 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 双方应及时通知对方, 并在 15 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双方应就是否继续履行合同、是否延长合同期限等事项协商解决。
- 3、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保密条款

- 1、乙方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知的甲方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等负有保密义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 2、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后十年内继续有效。

3、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十二条 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检测任务完成、款项付清，合同自动失效。
- 2、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盖章)

承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行政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及标准

本次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列，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综合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最后报价、综合标均相同的，按照业绩信誉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最后报价、综合标、业绩信誉得分均相同，则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成交供应商及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

2、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当合计总分相等时，按投标总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如合计总分和投标总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技术标得分相同时，则由采购人代表自主决定成交供应商排名。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提质增效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洛财购【2022】5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采购，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以扣除。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预算控制总金额及各分项工程预算控制金额，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其他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项目负责人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联合体投标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0.0	10.0	投标报价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报价）×10。</p> <p>注：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政府采购，是指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不接受零元。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2.0	项目负责人	<p>具备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加2分；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加1分（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及2025年6月1日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p>
	0.0	10.0	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	<p>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中具有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执业证书或国家注册测绘师注册证书的，每有一人得2分，一人多证按一人计分。本项最高得10分。（响应</p>

				文件中须附以上人员证书的扫描件及 2025年6月1日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 的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并加盖单位 公章)
0.0	6.0	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		(1) 供应商提供全面、详实、可行、 合法有效的保证技术措施及落实到位 承诺的得2分，未承诺不得分； (2) 供应商提供各关键岗位人员的在 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的得2分， 未承诺不得分； (3) 供应商提供适用于本项目的服务 承诺及实质性优惠条件的得2分，未 承诺不得分。
0.0	6.0	自有监测设备		供应商提供监测服务相关的主要自有 监测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全站仪、 水准仪、GNSS 接收机等），每提供一 种得2分，最多得6分。（响应文件 中须附自有监测设备购买发票的扫描 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的不得 分。）
综合标评 分参数	0.0	8.0	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全面完善，流 程高效有序，得8分；服务方案完整， 实施性强，得6分；服务方案明确， 符合采购需求，得4分；服务方案清 晰，具有可实施性，得2分；服务方 案内容基本明确，得1分；未提供得 0分。

	0.0	8.0	人员配备与岗位职责	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置方案，分工明确人员配备明确、岗位职责规范、科学完善，得8分；人员配备与岗位职责全面完整，得6分；人员配备清晰、岗位职责健全，得4分；人员配备较清晰、岗位职责较健全，得2分；人员配备不够完整、岗位职责不够明确，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8.0	监测安全保证措施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监测安全保证措施，符合工程实际情况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完整，切实可行，具有针对性的得8分；内容完整，切实可行，针对性较强的得6分；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的得2分；简单描述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8.0	紧急事件的应急预案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过程中如遇突发紧急事件的应急预案，内容全面完整，科学完善，得8分；内容具体详细，可实施性强，得6分；内容清晰明确，符合项目需求，得4分；内容基本明确，得2分；内容不够完整，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5.0	合理化建议	针对本项目服务的合理化建议，内容全面完整，科学完善，得5分；内容具体详细，可实施性强，得4分；内容清晰明确，符合项目需求，得3分；内容基本明确，得2分；内容不够完

			整，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5.0	内部管理规章制度	投标人提供的内部管理规章制度，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综合评分。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健全规范、内容完整，具有针对性的得5分；内容完整，针对性较强的得4分；内容完整，符合采购需求的得3分；基本完整，具有可行性的得2分；内容不够完整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5.0	配备服务必备的器材设备	供应商配备服务必备的器材、设备的数量、种类充分齐全，满足本项目工作需求，得5分；配备服务必备的器材、设备的数量、种类完整全面，得4分；配备服务必备的器材、设备的数量、种类齐全，得3分；配备服务必备的器材、设备基本齐全，得2分；配备服务必备的器材、设备的数量、种类不够齐全，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5.0	保证服务工作有序进行的措施和办法	供应商提供的保证服务有序进行的措施和办法，内容全面完整，科学完善，得5分；内容具体详细，可实施性强，得4分；内容清晰明确，符合项目需求，得3分；内容基本明确，得2分；内容不够完整，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5.0	与采购人的配合措施	根据供应商与采购人的配合措施的科

				学合理、全面周到性进行打分。内容全面完整，科学完善，得5分；内容具体详细，可实施性强，得4分；内容清晰明确，符合项目需求，得3分；内容基本明确，得2分；内容不够完整，得1分；未提供得0分。
业绩信誉	0.0	9.0	业绩	供应商自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一份得3分，本项最多得9分。 (在响应文件中须附合同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日期：

附件1:投标函

响应函

致: _____ (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公告, 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 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2、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 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 否则, 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服务。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磋商文件全部内容, 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9、我方在此声明, 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0、我方如无不可抗力, 放弃成交资格, 或者未履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 一经查实, 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磋商文件所列内容及相关伴随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 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提供服务。

12、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3、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本供应商承诺：以上地址、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为邮寄、电子邮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自邮寄方发送时（以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发送的，自到达受送达特定系统的日期为送达日期）起可视为已送达且对函件内容无异议，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供应商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证书等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采购人)：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

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5:开标一览表

开 标 一 览 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服务期	
服务标准	
是否响应本项目磋商文件“第三章 服务需求”内全部内容	

附件 6: 报价明细表

分项工程报价表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其中各分项工程报价为:		
分项工程 1: 洛阳市东干渠雨水排涝 泵站建设项目		大写: 小写:
分项工程 2: 洛阳市关林周边区域排 涝管渠建设工程		大写: 小写:
分项工程 3: 洛阳市伊滨区伊南排涝 干渠雨水泵站建设工程		大写: 小写:
分项工程 4: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瀍东 片区排水管网改造提升项目-民族路 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大写: 小写:
分项工程 5: 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 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国花路雨水管道 改造工程		大写: 小写:
分项工程 6: 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 管网更新改造项目-蒋南街雨水管道 改造工程		大写: 小写:
分项工程 7: 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 管网更新改造项目-龙凤路雨水管道 改造工程		大写: 小写:

	分项工程 8: 洛阳市西工区解放路片区排水管道改造提升项目-五女冢路排水管道改造工程	大写: 小写:
	分项工程 9: 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丁香路排水工程改造项目	大写: 小写:
	分项工程 10: 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建设路雨水工程改造项目	大写: 小写:
	分项工程 11: 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天津路雨水工程改造项目	大写: 小写:
	分项工程 12: 洛阳市中州东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	大写: 小写:
服务期		
服务标准		
是否接受付款方式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 注：1、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2、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总金额及各分项工程预算控制金额，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预算控制总金额及各分项工程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分项工程报价明细表

分项工程 1：洛阳市东干渠雨水排涝泵站建设项目

服务 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 (次)	单价（元）	合价（元）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2	-		
	竖向位移基准点	3	-		
	坑顶（坡顶/桩顶） 水平位移	11	-		
	坑顶（坡顶/桩顶） 竖向位移	11	-		
	土体深层（深层/桩 体）水平位移	3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 沉降/周边路面位移 /道路竖向位移	20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 竖向	10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5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11	20		
	坑顶竖向位移	11	20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3	20		
	地表竖向位移	20	20		
	建筑物沉降	10	20		

	锚索轴力	5	20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合计 (元):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分项工程2：洛阳市关林周边区域排涝管渠建设工程

服务 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 (次)	单价(元)	合价(元)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7	-		
	竖向位移基准点	7	-		
	坑顶(坡顶/桩顶) 水平位移	127	-		
	坑顶(坡顶/桩顶) 竖向位移	127	-		
	土体深层(深层/桩 体)水平位移	24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 沉降/周边路面位移 /道路竖向位移	85	-		
	建筑物沉降/建筑 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2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127	4		
	坑顶竖向位移	127	4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24	4		
	地表竖向位移	85	4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2	4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合计 (元):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分项工程3：洛阳市伊滨区伊南排涝干渠雨水泵站建设工程

服务 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 (次)	单价(元)	合价(元)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2	-		
	竖向位移基准点	3	-		
	坑顶(坡顶/桩顶) 水平位移	11	-		
	坑顶(坡顶/桩顶) 竖向位移	11	-		
	土体深层(深层/桩 体)水平位移	4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 沉降/周边路面位移 /道路竖向位移	10	-		
	建筑物沉降/建筑 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4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11	12		
	坑顶竖向位移	11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4	12		
	地表竖向位移	1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4	12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合计 (元):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分项工程4：洛阳市瀍河回族区瀍东片区排水管网改造提升项目-民族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服务 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 (次)	单价(元)	合价(元)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5	-		
	竖向位移基准点	5	-		
	坑顶(坡顶/桩顶) 水平位移	62	-		
	坑顶(坡顶/桩顶) 竖向位移	62	-		
	土体深层(深层/桩 体)水平位移	62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 沉降/周边路面位移 /道路竖向位移	310	-		
	建筑物沉降/建筑 物竖向	12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58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12	-		
	建筑倾斜	12	-		
	建筑裂缝	12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62	12		
	坑顶竖向位移	62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62	12		
	地表竖向位移	31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12		
	周边管线沉降	158	12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12	12		
	建筑倾斜	12	12		
	建筑裂缝	12	12		
合计 (元):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分项工程5：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国花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服务 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 (次)	单价(元)	合价(元)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3	-		
	竖向位移基准点	3	-		
	坑顶(坡顶/桩顶) 水平位移	42	-		
	坑顶(坡顶/桩顶) 竖向位移	42	-		
	土体深层(深层/桩 体)水平位移	42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 沉降/周边路面位移 /道路竖向位移	210	-		
	建筑物沉降/建筑 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42	12		
	坑顶竖向位移	42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42	12		
	地表竖向位移	21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合计 (元):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分项工程6：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蒋南街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服务 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 (次)	单价(元)	合价(元)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2	-		
	竖向位移基准点	3	-		
	坑顶(坡顶/桩顶) 水平位移	8	-		
	坑顶(坡顶/桩顶) 竖向位移	8	-		
	土体深层(深层/桩 体)水平位移	8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 沉降/周边路面位移 /道路竖向位移	40	-		
	建筑物沉降/建筑 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3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8	12		
	坑顶竖向位移	8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8	12		
	地表竖向位移	4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3	12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合计 (元):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分项工程7：洛阳市机场南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龙凤路雨水管道改造工程

服务 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 (次)	单价(元)	合价(元)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4	-		
	竖向位移基准点	4	-		
	坑顶(坡顶/桩顶) 水平位移	20	-		
	坑顶(坡顶/桩顶) 竖向位移	20	-		
	土体深层(深层/桩 体)水平位移	20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 沉降/周边路面位移 /道路竖向位移	100	-		
	建筑物沉降/建筑 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20	12		
	坑顶竖向位移	20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20	12		
	地表竖向位移	10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合计 (元):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分项工程8：洛阳市西工区解放路片区排水管道改造提升项目-五女冢路排水管道改造工程

服务 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 (次)	单价(元)	合价(元)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3	-		
	竖向位移基准点	3	-		
	坑顶(坡顶/桩顶) 水平位移	8	-		
	坑顶(坡顶/桩顶) 竖向位移	8	-		
	土体深层(深层/桩 体)水平位移	8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 沉降/周边路面位移 /道路竖向位移	40	-		
	建筑物沉降/建筑 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8	12		
	坑顶竖向位移	8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8	12		
	地表竖向位移	4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合计 (元):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分项工程9：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丁香路排水工程改造项目

服务 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 (次)	单价(元)	合价(元)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5	-		
	竖向位移基准点	5	-		
	坑顶(坡顶/桩顶) 水平位移	64	-		
	坑顶(坡顶/桩顶) 竖向位移	64	-		
	土体深层(深层/桩 体)水平位移	64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 沉降/周边路面位移 /道路竖向位移	320	-		
	建筑物沉降/建筑 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38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64	12		
	坑顶竖向位移	64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64	12		
	地表竖向位移	32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38	12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合计 (元):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分项工程10：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建设路雨水工程改造项目

服务 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 (次)	单价(元)	合价(元)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4	-		
	竖向位移基准点	4	-		
	坑顶(坡顶/桩顶) 水平位移	36	-		
	坑顶(坡顶/桩顶) 竖向位移	36	-		
	土体深层(深层/桩 体)水平位移	36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 沉降/周边路面位移 /道路竖向位移	180	-		
	建筑物沉降/建筑 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26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36	12		
	坑顶竖向位移	36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36	12		
	地表竖向位移	18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26	12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合计 (元):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分项工程11：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天津路雨水工程改造项目

服务 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 (次)	单价(元)	合价(元)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3	—		
	竖向位移基准点	3	—		
	坑顶(坡顶/桩顶) 水平位移	12	—		
	坑顶(坡顶/桩顶) 竖向位移	12	—		
	土体深层(深层/桩 体)水平位移	12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 沉降/周边路面位移 /道路竖向位移	60	—		
	建筑物沉降/建筑 物竖向	—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21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12	12		
	坑顶竖向位移	12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12	12		
	地表竖向位移	60	12		
	建筑物沉降	—	—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21	12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	-		
	建筑倾斜	-	-		
	建筑裂缝	-	-		
合计 (元):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分项工程12：洛阳市中州东路片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

服务内容	基坑监测清单	数量(点)	观测次数(次)	单价(元)	合价(元)
埋设	水平位移基准点	8	—		
	竖向位移基准点	8	—		
	坑顶(坡顶/桩顶) 水平位移	162	—		
	坑顶(坡顶/桩顶) 竖向位移	162	—		
	土体深层(深层/桩 体)水平位移	162	—		
	地表竖向位移/地面 沉降/周边路面位移 /道路竖向位移	810	—		
	建筑物沉降/建筑物 竖向	23	—		
	锚索轴力/锚杆拉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61	—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23	—		
	建筑倾斜	23	—		
	建筑裂缝	23	—		
监测	坑顶水平位移	162	12		
	坑顶竖向位移	162	12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162	12		
	地表竖向位移	810	12		
	建筑物沉降	23	12		
	锚索轴力	—	—		
	周边管线沉降	161	12		

	地下水位	-	-		
	建筑物水平位移	23	12		
	建筑倾斜	23	12		
	建筑裂缝	23	12		
合计 (元):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 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段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本次采购项目对象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附件 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7: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服务要求	供应商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 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注: 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包括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内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附件9: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 10:辅助资料表

辅助资料表

一、投标企业综合说明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已完成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概况			工期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 职务	姓名	性 别	年 龄	职称	服务年限	学历及专业
其中：具有高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中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初级技术职称 人。						

计划用于本项目的机械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制造年份及使用年限	现状 (新旧程度)	数量	自有或 租赁

附件 11: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一) 承诺函

我单位现对 (项目名称) 投标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如果我方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能及时按照磋商文件的约定金额缴纳代理服务费,按时领取成交通知书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如因我方原因违背上述承诺事项,视同我单位放弃成交资格。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磋商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2: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12-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 13: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

注: 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 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13-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 14:其他材料